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0353)

總目： (39) 渠務署

分目： 沒有指定

綱領： (2) 污水處理服務

管制人員： 渠務署署長 (唐嘉鴻)

局長： 發展局局長

問題：

就搬遷西貢及深井污水處理廠往岩洞方面，當局能否告知本會：

1. 西貢及深井污水處理廠已完成第一階段公眾諮詢，請告知第二階段公眾諮詢開展日期及詳情；
2. 現時為上述搬遷工程進行初步及詳細的設計工作進度為何；
3. 當局預計上述工程的動工日期、竣工日期、開支預算以及開創的工作職位數目為何；及
4. 有否汲取沙田污水處理廠搬遷經驗，以研究加快進度的措施及方法，讓有關計劃可以提早落實，以便加快釋出現有土地作其他用途？

提問人：盧偉國議員 (議員問題編號： 10)

答覆：

根據財務委員會會議程序第49段，財務委員會召開特別會議，旨在審核撥款條例草案下政府擬備的周年開支預算。

記入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的開支並不屬於撥款條例草案的一部分。因此，有關該基金下開支的問題，與審核開支預算或撥款條例草案無關。

1. 有關搬遷西貢污水處理廠和深井污水處理廠往岩洞的擬議計劃，渠務署分別於2015年8月及2016年2月底完成第一階段公眾參與活動，現正分析活動期間所收集的意見，並覆檢第二階段公眾參與活動的開展日期和詳情。

2. 由於搬遷計劃仍處於可行性研究階段，我們尚未進行擬議工程的任何初步或詳細設計工作。
3. 搬遷計劃的預計動工和竣工日期、預算開支，以及就此開設的職位數目，待相關可行性研究完成後才可確定。
4. 當搬遷計劃從技術和財政層面證實可行，政府會適當參考搬遷沙田污水處理廠的經驗，並會致力研究加快落實搬遷計劃的措施和方法，包括停運現有廠房以提早騰出現址作其他用途。

- 完 -